新警务理念引领公安数智政工建设探析
——以珠海市公安局为例

■ 珠海市公安局政治部课题组

摘　要　数智技术与公安政治工作实践的深度融合已成为破解传统公安政治工作瓶颈的关键路径，但新技术落地面临一定程度的适应“困局”和改革“阵痛”，且数智政工建设往往不能一蹴而就。特区公安作为推动公安工作现代化的“排头兵”，坚持以新警务理念为牵引，探索公安数智政工建设的“先行范式”，将新警务理念转化为可操作的数智政工实践。基于此，本文立足珠海公安政治工作实际，旨在通过剖析新警务理念引领公安数智政工建设的内涵、实践需求、面临挑战与完善路径，为公安数智政工建设落地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参考。

关键词　数智技术　新警务理念　公安政治工作

在数字化浪潮席卷全球的当下，数据要素的深度重构与时空概念的颠覆性变革，正驱动着社会治理模式发生根本性转变。党的二十大提出“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的战略目标；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进一步明确“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面对新时代风险挑战叠加、警务效能升级的迫切需求，站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战略高度，2024 年 10 月，公安部党委提出要以“创新、主动、规范、协同、精细、务实”的新警务理念推动公安工作现代化，这既是公安机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行动纲领，更是锻造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的总体部署。作为平安中国建设的主力军，公安机关亟需以新警务理念为引领，充分发挥政治工作的服务、支撑功能和“生命线”作用，创新形式、激发效能，通过数智化赋能政治工作来重塑战斗力内核，为新时代公安工作注入新动能。

一、新警务理念引领公安数智政工建设的背景与实践需求

（一）现实背景：技术革命驱动治理现

课题组成员：陆翔学，广东省珠海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肖　慷，广东省珠海市公安局政治部副主任；张文勤，广东省珠海市公安局教育培训科科长；刘英杰，广东省珠海市公安局教育培训科四级警长

代化的必然要求

“数智技术”是数字化和智能化的有机融合，是在数字化基础上融合应用机器学习、人工智能等智能技术的过程。其本质突破了“数字化 + 智能化”的简单逻辑叠加，通过机器学习、生成式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深度融合创新，构建起数据要素全周期处理与智能决策的核心能力，不仅完成了从数据感知到价值创造的范式跃迁，还凭借自主决策、动态优化和持续演进等特性，使其在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展现出不可替代的战略价值。公安机关作为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专门力量，公安政治工作肩负着铸牢忠诚警魂、锻造过硬队伍的核心使命，将具有战略价值的数智技术深度融入公安政治工作实践，既是顺应时代潮流的必然要求，更是破解传统政治工作模式瓶颈、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确保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路径选择。

新警务理念引领公安数智政工建设，是以符合新时代公安先进理念为纲要，以数字化与智能化深度融合的数智技术为核心引擎，对政治工作的理念、机制、流程与效能进行深层次重构的过程。其旨在突破传统模式局限，通过构建具备数据全周期智能处理与自主决策演进能力的现代化政工体系，打造“政治属性深度内嵌、人机协同高度敏捷、治理效能持续进化”的公安政治工作新形态。本质是通过技术的深度赋能与理念的系统革新，实现“政工服务精准直达，队伍管理智能无感”的目标，是锻造新时代过硬公安队伍、提升公安机关现代化治理水平的创新路径。

（二）内在必要性：破解传统公安政治工作瓶颈的迫切需要

在面临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迅速发展的今天，传统公安政治工作模式在应对新形势新任务时面临诸多挑战：例如，各部门对新技术敏感性不足，缺乏改革创新魄力，直接迟滞了新技术的落地；部门科室间数据壁垒、信息孤岛普遍存在，业务融合发展之路还任重道远；政工部门效能瓶颈迟迟难以突破，以往依赖经验决策习惯、被动应对上级指令的做法仍是主流等，都亟需通过新警务理念引领公安数智政工建设，为政治工作注入了科技动能以实现政工领域面貌焕然一新，其赋能价值远非简单的技术工具迭代，更是警务理念与组织形态的深层次革新，即从“人海战术”转向“模型计算”，从分散管理到系统集成，从经验决策迈向数据驱动，从被动响应升级为主动防控。新警务理念为“纲”，数智技术为“魂”，二者深度融合下对公安政治工作的系统性升级不仅是技术赋能与价值重构的双向奔赴，更是对价值范式、组织形态、工作模式与效能体系的重塑升级；不仅为公安政治工作发展指明了未来路径，更实现了党的绝对领导在数字空间的精准映射，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生动实践，探索应用相关做法势在必行。

（三）可操作性：新警务理念引领下的体系化构建路径

面对上述挑战，珠海市公安局坚持立足新时代公安政治工作建设实际，以思想破冰引领行动突围，通过“六个转向”——从封闭到创新、从被动到主动、从散乱到规范、从分散到协同、从粗放到精细、从形式到务实，探索实现数智技术与公安政治工作深度融合，达到数智技术赋能公安政治工作“1+1>2”的倍增效应，实现“无形技术”与“有感战力”的有机统一。具体而言，在忠诚导向上实现从抽象意识形态向具象

治理实践转型，公安机关通过构建政治建警数字平台，将忠诚教育、党建引领、警纪警规等政治要素转化为可量化、可追溯的数字指标，利用数字平台的知识生产能力，使党的绝对领导在公安政治工作中获得更具穿透力的载体。在组织结构上建立数智技术赋能的敏捷型政工共同体，可利用数字孪生技术驱动公安机关突破传统路径依赖，实现组织形态的扁平化与协同化，通过打破部门间数据壁垒，形成“去中心—再中心化”的新型组织拓扑，实现政工部门与业务警种、基层所队的实时联动，资源配置效率实现质的飞跃。在工作范式上探索人机协同驱动的公安政工范式，通过用算法深度嵌入政治工作运转流程，辅助决策层优化政治工作方案选择，最终以人工价值判断和决定权为主，这种“机器高效执行 + 人类价值把关”的协同模式，既突破传统治理的经验依赖，又避免技术异化风险，实现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双螺旋上升。

二、新警务理念引领公安数智政工建设面临的现实困境

作为粤港澳大湾区警务治理探索的先锋力量，珠海公安敢闯敢为，勇于创新，将科技创新作为加快形成和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的核心要素，以政治建警为灵魂、队伍改革为动力、实战练兵为抓手、纪律作风为保障、爱警暖警为基石，通过“党建数智化、管理高效化、练兵实战化、监督动态化、服务精细化”五大路径，将新警务理念转化为可操作的数智政工实践，探索建立了“智慧新警队平台”“智慧练兵海标测评体系”“民警健康管理平台”等政工数智平台，初步形成具有珠海特色的“科技支撑、数据赋能、智慧驱动”的现代公安政治工作体系。但是，改革创新进程也面临技术赋能与治理体系重构的双重挑战，不仅重塑了警务运作的底层逻辑，也暴露出公安机关数智政工建设面临的五维困境，亟待理论创新与实践突破。

（一）算法决策与价值判断的博弈困局

技术治理的崛起重塑了警务决策的认知框架。传统警务决策依赖经验判断与政治价值，而算法决策系统基于数据驱动的逻辑，二者在决策目标、过程透明性、责任归属等方面存在本质差异。算法系统以其高效性介入核心决策领域，却引发了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深刻碰撞，带来以下难题。一方面，算法黑箱削弱政治判断。当算法深度介入干部选拔、警力调配等核心决策时，虽能提升效率，但其“黑箱”特性可能导致工作决策过程被技术逻辑支配。例如，“智慧新警队”系统通过历史警情数据调配警力资源，却可能忽视政治安保、反恐怖、要人保卫等特殊需求，暴露出技术理性与政治判断的割裂。另一方面，数据驱动异化组织生态。过度依赖量化指标导致组织行为异化。实践中个别单位将“全要素量化”等同于公安工作现代化，用考勤数据替代思想动态分析，用办案数量指标替代群众满意度评价；某些单位的“数字画像”系统过度强调绩效指标，错误引导民警为刷数据而选择性执法，背离了“人民公安为人民”宗旨目标。当数据驱动异化为数字游戏，不仅损害职业伦理，更削弱队伍凝聚力；不仅背离“枫桥经验”的精髓，更与珠海作为大湾区重要门户城市所需的精细化治理和新警务理念的“精细”要求相悖。从这一视角看，算法决策缺乏价值敏感性设计，便会难以捕捉公安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的伦理维度，其效率导向

与价值导向的错位，本质是工具理性对“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侵蚀。

（二）制度创新与技术迭代的适配鸿沟

当前，警务技术呈指数级演进态势，而制度创新遵循线性发展轨迹，二者间的适配鸿沟愈发凸显。一方面制度创新遭遇路径依赖。实践中，虽然“线上学习”“无纸化办公”等新理念倡导已久，但政工业务的组织、审批、台账都还是以线下会议和纸质化办理为主，使用最新的办公设备沿用的是传统的工作模式，导致数字改革流于形式。当制度创新遭遇路径依赖，不仅阻碍数智化建设，限制技术效能发挥，还与新警务理念中的“务实”要求背道而驰，这种依赖是组织惯性对变革阻力的典型体现，阻碍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的提升。另一方面，传统架构制约效能释放。科层制管理架构与扁平化数据流动需求之间存在天然冲突。目前公安政工信息化建设水平尚未达到部门间信息交流共享，各单位均处于管理架构末梢，相互并无联动，市局下属单位和派出机构在“听口令，做动作”的工作质态下，分局与分局之间、直属部门之间均存在相互独立、各自为战的局面，当组织架构未适配数据流动需求，不仅降低决策效率，更制约新技术效能的释放。显然，适配鸿沟源于制度创新的高成本性与技术迭代的低成本性之间的错位，导致传统组织架构所带来的适应性效率缺失，这已成为制约警务效能释放的结构性障碍。

（三）数据运用与权益保护的伦理悖论

公安政治工作数智化赋能的数据运用，正在挑战传统权益保护框架。一方面，隐私边界模糊引发信任危机。当前，随着市局情报中心数据化、可视化建设发展如火如荼，对民警行为数据采集的广度与深度不断突破传统界限，如某地“廉政监督预警机制”可随意抓取民警私人社交数据，虽旨在防控风险，却引发“公权力越界”争议。当数据收集突破合理范围，不仅侵犯民警个人隐私，更可能动摇警察职业的社会信任基础，这种“数字全景监狱”效应，是技术赋能与权益保护失衡的典型表征，也是队伍管理数智化需着重注意的重点。另一方面，数据共享与安全的矛盾加剧。跨部门数据融合过程中，公安云平台因安全漏洞造成涉密信息泄露，暴露出数据开放与安全的矛盾。当数据共享缺乏法律和技术保障，不仅威胁警务安全，更可能成为境外势力渗透的突破口。从伦理学角度看，数据运用与权益保护之间的悖论，源于数据运用中“目的正当”与“手段正义”的冲突，需要在数据赋能与权利保障间建立动态平衡机制，需构建既满足治理需求又尊重个体权益的伦理框架。

（四）数字素养与实战需求的认知断层

公安数智政工、智慧新警队建设对全局民警数字素养提出了复合型要求，但由于传统培训模式落后等限制，现有警力结构呈现显著的“数字鸿沟”，这种鸿沟会进一步加剧能力分化。具体而言，当前新质战斗力对民警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但是囿于现有“填鸭式”培训模式，实践中大多数政工干部仅掌握基础信息化技能，仅依赖现有平台做数据信息的更新维护、分拣整理工作，停留在“使用者”层面。珠海市公安局布设的 WPSAI 工具，在公文写作风格方面深度契合公安工作需求，但部分基层民警由于缺乏系统培训，加之对新技术的抵触心理，最后仅沦为公文勘误的常规性工具。此外，部分政工干部在使用相关新系统时常陷入“技术依赖”，各科室依赖大数据支队的模型开源，却无法在实际工作中灵活调整数据结构、数据操作以发挥模型的最大效力。当警务训练

未适配新技术需求，会进一步加剧民警数字素养的分化，不仅制约智慧警务应用深度，更与新型犯罪智能化、科技化趋势形成尖锐矛盾，进而制约队伍战斗力转型升级。

（五）理念转型与文化重塑的深层挑战

公安工作数智化赋能本质上是组织文化的深刻变革。当前公安数智政工建设面临理念转型与文化重塑的深层挑战。一方面，技术依赖冲击职业认知。部分民警将“技术赋能”等同于“技术替代”，产生“机器依赖症”。当技术依赖取代职业判断，不仅削弱群众工作能力，不符合新警务理念的“务实”要求，更可能异化警察职业的本质属性。另一方面，文化重塑面临代际鸿沟。年轻民警的数字思维与老民警的传统经验尚未有机融合，传统“师徒制”往往因代际差异成为数字化进程中的阻力，难以形成协同合力，当文化重塑遭遇代际鸿沟，不仅阻碍新技术应用，更削弱队伍凝聚力。

三、新警务理念引领公安数智政工建设的实践方案

面对新警务理念引领公安数智政工建设的五维现实困境，珠海公安需遵循技术治理的核心逻辑，继续深化新警务理念引领数智政工建设的时代内涵，推动公安政治工作向精准化、协同化、智能化迭代跃迁，力争在“十五五”期间建成一流的现代化公安数智政工体系，使警队政治素养彰显特区高度，实现队伍综合能力向高、精、尖方向转变，让数智政工建设成为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的重要增长极。

（一）聚焦公安机关政治属性，把牢“数智政工”政治使命

聚焦公安姓党的政治属性，充分把握人工智能发展规律和“安全、可靠、可控”原则要求，融入新警务理念“创新”要求，体现党的绝对领导在数字空间的精准映射，确保技术决策的价值导向，避免工具理性对公安工作本质的侵蚀。

建立双核决策机制。在算法决策系统中嵌入“政治价值模块”，建立“技术＋政治”的双核决策机制，打造人机协同决策新局面。以干部选拔为例，可在算法模型中设置“政治素养”“群众基础”等权重系数，再辅之以人工考量把关，确保技术决策公平高效又符合公安工作初心；同时研发可解释性算法，最大程度避免“算法黑箱”带来的结果失真，对关键决策过程进行留痕管理，便于事后审计与责任追溯。

建立复合评价体系。改革传统量化考核模式，构建“数据驱动＋价值引领”的复合评价体系。在队伍考核模块，根据职位不同增设“思政素养”“群众满意度”“办案质效”等质性指标，采用德尔菲法确定指标权重，实现综合评价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建立“红黄蓝”三色预警模型，对民警辅警“刷数据”“补任务”等异常行为自动触发预警，纳入单位、个人绩效考核负面清单。

建立案例示范工程。选取特定分局、市局直属部门作为改革试验区，打造“算法决策示范项目”，通过对比传统决策与算法决策的社会效果，形成可推广的经验模式；建立“政治决策沙盘”，模拟重大改革、专项政治工作行动中的算法决策过程，验证双核决策机制的可行性。

（二）聚焦组织形态现代化，绘制公安“数智政工”制度蓝图

制度创新是技术治理的重要保障，机构改革为工作效能释放强劲动力。新警务理念倡导的主动、协同、规范导向，旨在实现制度-

技术的良性互动，形成较强的制度驱动力和较高的技术生产力，立足支撑保障“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作模式，确保技术创新在合法合规的框架内进行。

在健全技术运行制度上发力。积极推动公安数智政工应用的管理规范、操作细则、工作指引等制度出台，加强制度适应性与韧性，使制度在技术快速更迭中不断适应变化并从中学习，以匹配数智政工发展的“快节奏”。具体而言，新制度在政工信息报送、干部考察画像、职级职务提升等方面都应落地生根，确保数智政工开展有章可循、有规可依。

在优化工作流程上发力。对政治工作传统科层制架构进行“流程优化”，在数智政工一体化平台中推行“扁平化授权”，通过建立“平战结合”双轨机制，实现平时政治工作与战时政治工作灵活切换，切实提高政治工作服务保障公安工作的效能。同时，建立“警务资源池”，常态开展公共压力测算，动态调整警力资源，从而实现各部门警力的精准配置。

在创新改革体系上发力。依托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推动组织形态现代化。探索构建“改革效能评估”动态模型，从“技术应用率”“民警满意度”“警务效能提升度”等维度进行复盘评估，据此列出改革问题清单。同时，对机制创新中的路径依赖问题进行动态监测与整改，将数字化建设成效纳入政绩考核，由此形成“创新—评估—反馈”的闭环机制。

（三）聚焦内部风险防控，深化保障“数智政工”技术向善

针对公安数智政工建设中数据运用与权益保护的伦理悖论，需要构建“制度＋伦理”耦合型安全保障体系，响应新警务理念“主动”要求，提前预防、及时响应，确保技术向善。

重视算法风险侵害。推动出台《警务技术应用的规范使用指南》《警务数据安全分级保护办法》等制度规范，明确数据采集“最小必要原则”与“场景化授权”标准，比如针对民警行为数据采集，设定岗位风险等级与数据敏感度双向阈值，禁止非必要场景下抓取私人社交数据。强化算法问责的制度刚性要求，做好警务系统算法备案登记，要求所有数据应用系统上线前须提交算法逻辑说明书、数据安全评估报告及应急处置预案；建立算法问责机制，对违规采集数据、算法歧视等行为实施从限期整改到追责问责的梯度处罚，形成“技术使用—责任追溯”的完整闭环。

强化数据信息安全。采用公安内网部署模式，确保敏感警务数据不外泄，严格遵循数据安全规范要求，强化数据安全管理和监管，切实保障内部信息安全与民警个人隐私。在数据平台关键部位增设多重“认证锁”“防火墙”，在系统数据流动前评估风险，制定警务数据共享负面清单，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有序推动跨部门数据融合。

倡导伦理多元共治。构建全链条伦理约束管理体系，成立由市局领导、技术专家、民警代表组成的“警务数据伦理委员会”，专项监督算法偏见、隐私泄露等伦理风险；探索建立新技术应用“三阶审查”制度，即事前开展伦理影响评估并出具风险清单，事中实施动态合规监测，事后组织效果后评估并纳入部门考核，确保技术投入更新良性循环；建立警民数据治理协商平台，通过定期听证会、开放日等形式，将民警个体权益诉求纳入系统升级决策流程，形成技术供给与权利保障的良性互动。

（四）聚焦锻造专业人才，打造珠海“数智政工”育才样板

干部是效能进阶的引领者，人才是数智赋能的领航员。贯彻新警务理念精细务实要求，必须聚焦干部和人才这两个关键群体，为其定制“个性化”培育模式。

在干部锻造上部署 DeepSeek 等模型助力能力提升。根据市局人工智能算力需求，结合技术特性与公安工作现代化人才需求，在政工模块植入 DeepSeek 等生成式人工智能模型，构建覆盖理论学习、教育训练、队伍管理的全链条干部锻造体系。理论学习上，搭建智能化知识体系，提升学习效率，融合政治理论知识库，借助 DeepSeek 的自然语言处理能力构建多层级知识图谱，实现知识的快速检索与精准推荐。干部流转上，运用 DeepSeek 的数据分析功能和自动化训练模块，动态评估干部决策质量、法律水平、擅长领域等指标，生成针对性培训方案，推动干部精准画像（覆盖岗位业绩、考核纪实、正负面清单等），为各岗位综合推荐“量身定制”的干部人才。干部管理上，搭建综合管理平台，集成专业人才库建设、政治素质考察、日常考核纪实、干部精准画像、警力精准调配、纪律条令监督等功能，实现队伍管理全要素“可上线、可分析”，着力塑造结构更合理、能力更突出、梯次更科学的干部队伍，提升干部人才“选育管用”水平。

在育才聚才上实施素养跃升计划。推选在人工智能领域和警务工作素养方面表现俱佳的专家人才，创建基层警务训练站，实施“基层吹哨、教官报到”机制，组织聘选教官开展“送教上门”，为各业务单位精准配优配齐数智技术专业团队。深化局校合作、局企合作，聘请省市级人才组建专业教官团队，推动先进典型实现从“个体先进”到“引领团队”的深层次转变。建立职级晋升“数智技能赋分”机制，对高素质前沿警务人才予以政策倾斜，逐步将数字素养明确纳入民警职级晋升的必要条件，设立“警务技术创新奖”，对在算法开发、数据应用等方面取得突出成果的人才给予重奖，在全局营造拥抱数智技术的比学赶超氛围。

（五）聚焦高质量发展内驱力，培育警队“数智政工”创新理念

文化认同是技术赋能的精神动力，需通过构建融合治理文化、实施代际融合工程、加强伦理教育，促进代际合作，重塑警察数智政工职业文化。

构建“科技＋人文”融合治理文化。开展“科技＋人文”主题教育活动，通过案例研讨、情景模拟等方式，塑造民警技术应用价值观；引导民警在接纳数智科技的同时，坚守公安工作的“人文内核”，灵活应对非规则、多样化的警务场景，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实施“传统＋现代”代际融合工程。在“师徒制”中融入“数字思维”培养模块，推动老民警经验库与年轻民警创新库“双库联动”；组织“数字代际对话”活动和跨年龄段警务创新大赛，促进经验智慧与数字思维的深度碰撞融合。

加强“教育＋伦理”融合素养培训。将技术伦理纳入新警入训、晋职培训等核心课程体系；建立“警务技术伦理情景库”，收录数据滥用、算法歧视等典型案例供教学研讨；开展“技术伦理月”活动，通过征文比赛、演讲比赛等形式，强化民警科技伦理意识。

责任编辑 李 坤